

# 海口、三亚两市争做海域 使用示范区

严伟祥

由国家海洋局海域管理司于青松副司长率领的海域使用示范区建设(南海区)阶段性验收组一行,前不久对海南省被列入全国第二批海域使用示范区的海口、三亚两市进行了为期三天的验收检查工作。验收检查组在孙金文副厅长的陪同下,不顾旅途劳累,马不停蹄地深入海口、三亚海域使用示范区进行验收检查。检查验收组分别听取了海口、三亚市政府分管副市长及海口、三亚两市的海洋管理部门负责人就开展示范区建设一年来的工作汇报,对照海域使用管理示范区验收标准详细检查了海域使用示范区建设基本情况,并深入两地的海域使用管理项目现场进行了实地考察。检查验收组还饶有兴趣地参观考察了海口市土地及海域使用对外服务窗口、海口市海域管理信息系统、国土海洋青少年科普教育展览馆、三亚国家珊瑚礁自然保护区等。

验收组对海南省两个国家级海域使用示范区第一阶段的建设工作及取得的经验给予了充分的肯定。

海南省的两个国家级海域使用示范区建设工作是从2001年2月开始的,在示范区筹备过程中得到了省政府及示范区所在市政府领导的大力支持,相继成立了省市两级的海域使用示范区领导机构,在海口、三亚两市分别成立了由分管副市长为组长的海域使用管理示范区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国家海洋局和国家财政部下发的第二批海域使用示范建设工作方案。

经过一年来的努力,海口、三亚两个海域使用管理示范区建设取得了长足发展。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加强立法建制,严格按照法制化的要求开展海域使用管理工作;

(二) 严格按照海洋功能区划制度用海;

(三) 全面实行了海域管理的登记和有偿使用制度。其中,海口示范区的海域使用项目登记率为100%,发证率为92.3%,海域使用金征收率为61%。三亚示范区的海域使用项目登记率为100%,发证率为93%,海域使用金征收率为

93%。

(四) 两个示范区分别根据自己的特点,创造出有特色的海域使用管理经验。例如,海口市经过努力,在海域使用信息化管理及部队用海的登记、发证和征收海域使用金等方面取得了突破;三亚市在规范旅游用海、海域使用的招标投标等方面进行了富有成效的探索。

目前,在海口、三亚两个海域示范区,海洋工程、旅游、养殖等使用海域的项目都将依法规范用海审批程序,对军事用海、历史性码头用海等特殊用海项目也将逐步实行规范化管理。这将为我省各沿海市县落实国家海域使用管理法规,做好海域管理工作直到良好的示范作用。

(作者单位 海南省海洋与渔业厅海域管理处)